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呂蘭英  
電話：8462860\*355  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226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154558A00\_prin、0154558A00\_ATTCH (376550000A\_1120226811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2022681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112年度公費流感疫苗安全性相關說明1份，請協助向  
學生及家長宣導接種流感疫苗的重要性及安全性相關訊  
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  
第112015455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



112/11/10



1120005145